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

项目（三标段）（三次）



施政工程管理
ADMINISTRATION PROJECT MANAGEMENT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H2023—072 号-3

采购编号：焦采磋商采购-2023-40

采 购 人：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施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八月

优化和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政策

一、免收采购文件费，全面取消投标保证金。

二、履约保证金。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决定是否收取，原则上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不超 3%，且不得收取现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三、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或将未支付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收取不得超 3%，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

四、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原则上全部预留给中小企业；对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实施评审价格扣除

支持小微企业。货物服务类项目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提高至 6%。

五、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政策，加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重点新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和服务的采购支持力度，采购人可依法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六、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支持绿色建材和绿色建筑发展；优化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流程。

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制度，供应商资格、采购需求及商务条款、评审因素等不得有影响公平、公正和充分竞争的行为。

八、评标结果确认时限。鼓励自评标（评审）结束后应 1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 供应商，鼓励 1 个工作日内公告结果，同时发送中标（成交） 通知书。

九、合同签订时限。鼓励自中标（成交） 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合同公告和备案时限。鼓励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

十一、项目验收。鼓励自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鼓励验收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出具《验收报告》，并在焦作市政府采购网公告验收结果。

十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及时支付资金，不得因机构变更、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原因拒绝或延迟资金支付。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按以上政策执行的，可向监督部门举报反映。

监督单位：焦作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391-8866638 8866636

电子邮箱：jzscgb@163.com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 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焦作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码上互评”



焦作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391) 88666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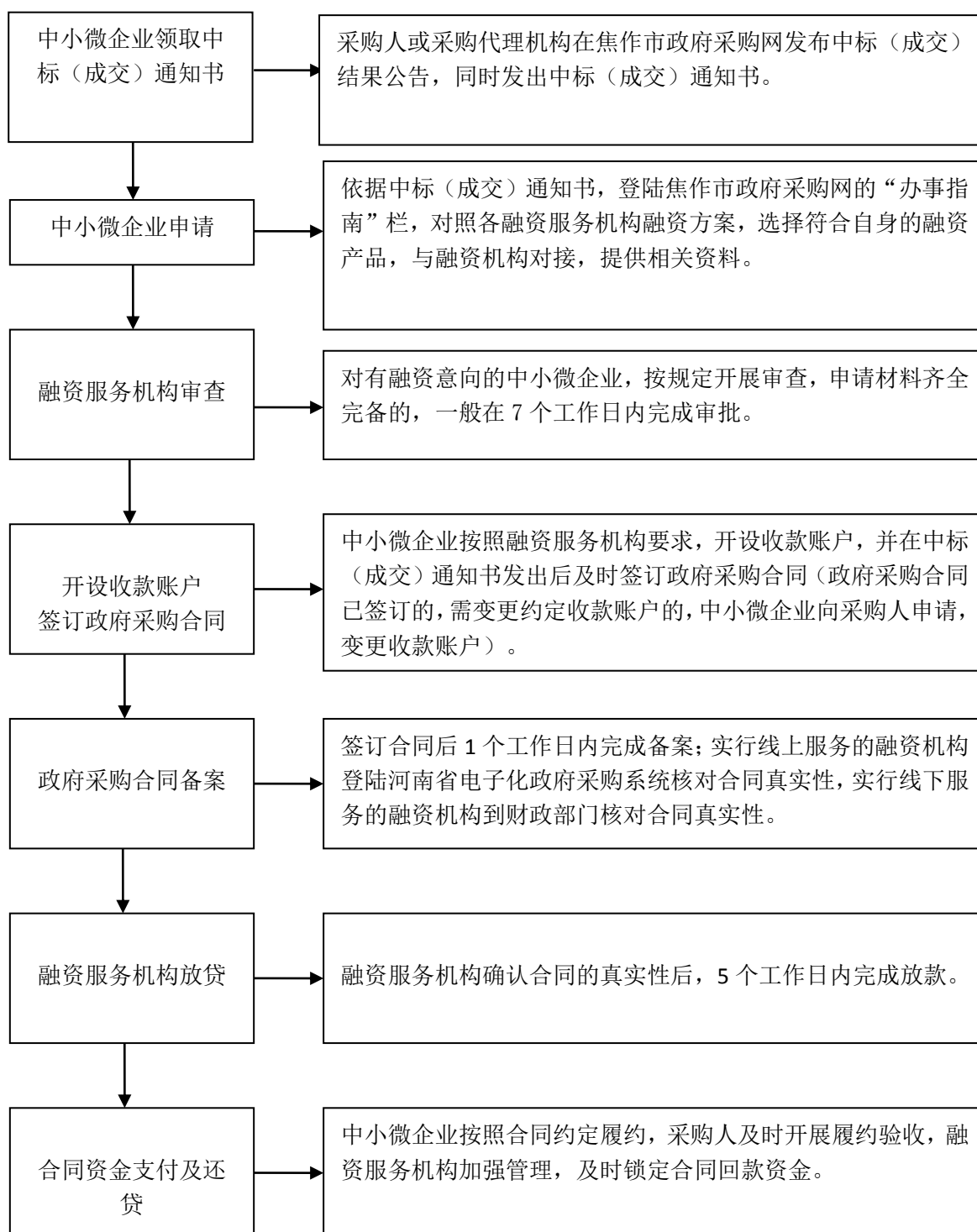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为充分发挥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有保障的优势，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焦作市财政局联合有关部门推出了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的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并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融资业务的服务机构申请融资贷款，融资服务机构以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无抵押、免担保、低利率的融资产品。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供应商，有融资意向的，可登陆“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jiaozuo.hngp.gov.cn>）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看各融资服务机构的融资产品，同时可在线向融资服务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服务机构按照程序向您提供便捷、高效、优惠的贷款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操作流程



融资服务机构名单

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文静	0391-2878135	焦作市民主南路 88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申长平	0391-8825171 13938195906	焦作市丰收路 159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黄炳杰	0391-3294113 18317269875	焦作市建设东路 152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分行	于洋	15903910344	焦作市火车站北广场售票厅西邻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周建林	15893053027	焦作市山阳区迎宾路 1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刘建刚	15993782727	焦作市人民路 669 号锦江现代城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继峰	0391-8787962 15225817285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张嘉强	0391-8653785 13203910032	焦作市塔南路 1736 号嘉隆金融中心

备注：融资服务机构名单和人员联系方式会随时变化。具体情况可登录“焦作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0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14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和要求	26
第四部分	磋商、评标、定标	30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性文件格式	39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5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项目（三标段）（三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 0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H2023—072 号

采购编号：焦采磋商采购-2023-40

2、项目名称：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项目（三标段（三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人民币 90000.00 元（大写：玖万元整）

最高限价：人民币 90000.00 元（大写：玖万元整）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3	焦公资采购 H2023—072 号-3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项目三标段	90000.00	9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本标段为其他基本型辅助器具：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拟采购助行器 100 台、坐便椅 100 个、洗浴椅 100 个。

5.2、供货、服务期限：45 日历天

5.3、质保期：1 年

6、合同履行日期：同供货、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税收违法黑名单”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8月10日08时00分至2023年8月16日23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栏目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8月22日8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889号阳光大厦B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8月22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889号阳光大厦B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上传，请各供应商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4.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响应性文件。供应商未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5.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6. 获取招标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7.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应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地 址：焦作市山阳区山阳路与工业路交叉口东北角

联系方式：166279996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施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焦作市山阳区新安路太极景润苑 29 号

联系方式：0391-3917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女士

电 话：0391-3917777

发布人：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河南施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9 日

第二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
1	采购人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施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项目（三标段）（三次）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供货、服务期限	45 日历天
7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税收违法黑名单”查询企业；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p>
8	报价范围及说明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输费、培训、设备安装调试费、

		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调退货物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9	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最高限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 90000.00 元（大写：玖万元整）。 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90000.00 元（大写：玖万元整）。
10	报价货币	人民币
11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名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
12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13	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之日起 60 日历天。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 或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22 日 8 点 30 分
16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7	开标会议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8	响应文件份数	1、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一份（.jz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本项目磋商时不需要提供纸质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在确

		定成交后，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提供四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整的响应文件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19	响应文件密封和递交方式	<p>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jzggzy.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p> <p>2. 未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投标无效。</p> <p>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匙在线签到、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 30 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20	签字和盖章要求	<p>电子响应性文件</p> <p>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的企业 CA 签章。</p> <p>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p> <p>3、所有要求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以用授权委托人手写签字的扫描件。</p>
21	磋商小组构成	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经济、技术类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1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作为预付款；供货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无误后，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 100%。

24	<p>特别提醒：</p> <p>1、因全程取消纸质文件，磋商小组对代理机构的询问和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均采用网上方式进行。</p> <p>2、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磋商小组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供应商 5 分钟刷新一次。</p> <p>3、由于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对供应商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供应商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推荐各供应商自行携带电脑，并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p>	
25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费	<p>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的 70%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转账、现金的方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26	样品提供	<p>在开标当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各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样品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并进行签到，各投标供应商在样品上标注清楚各单位名称。逾期未提供的，将不再接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p> <p>供应商按不低于《项目技术要求》参数提供，未能提供的、或者提供的样品参数不符合的，按无效响应。成交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供验收时核对。</p>
27	<p>此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p>	

供应商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相关内容。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代理机构：河南施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系指有本次磋商文件所列项目采购需求的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3 “潜在供应商”系指已经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位。

2.4 “供应商”系指获得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单位。

2.5 “采购项目”系指磋商公告中所述相关内容。

2.6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应提供和承担与设计有关的辅助服务，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供应商应承担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

4. 磋商费用

4.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单位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对于违反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按《政府采购法》规定作出相应处理。

B 磋商文件说明

5. 磋商文件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会，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潜在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用户进行技术交流时，可用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采购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磋商日期前5天使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应用书面或公告做出答复。采购机构

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标明问题查询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潜在供应商。

7. 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7.1 在磋商截止日期前 5 日，采购机构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潜在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磋商文件用补充文件方式进行修改或补充；

7.2 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将以书面或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了使潜在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磋商响应性文件，采购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的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

C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潜在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性文件。

8.2 供应商必须保证磋商响应性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

8.3 磋商响应性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的主要条款或工程量清单的磋商将被拒绝；

8.4 磋商响应性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磋商的将被拒绝。

9、磋商响应性文件和其他所有来信函等应以中文书写；

9.1 磋商响应性文件和其他所有往来信函等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2 磋商响应性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所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响应性文件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磋商函
-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 (3)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 (6) 报价明细表
- (7) 供应商资格文件
- (8) 售后服务承诺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投标承诺函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3)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1. 磋商内容填写说明

11.1 磋商响应性文件需按统一格式填写。

11.2 磋商函为磋商评审的依据，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选增减内容。

12. 磋商响应性文件中技术文件的编制

12.1 部分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要求制作，其余文件由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制。

13. 磋商报价

13.1 所有磋商均以人民币报价。

13.2 供应商要按磋商函（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署。

14. 磋商有效期

14.1 自磋商日起 60 天内，磋商响应性文件应保持有效，以便采购机构有充足的时间进行评标、定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磋商，将被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限。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性文件。

15.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及提交

15.1 供应商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5.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性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

15.3 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性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5.4 响应性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性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性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性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15.5 响应性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15.6 供应商可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编制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字迹需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需编序。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5.7 响应性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视为无效文件。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5.8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5.9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以及拟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等资料。

D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jzggzy.cn/>）”网站-交

易平台加密上传。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17.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进行上传，递交（接收）截止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由于对网上投标操作程序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7.2 未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投标无效。

17.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性文件进行修改、撤回，但需要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响应性文件。

18.2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8.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8.3.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8.3.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签署、盖章的；

18.3.3 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18.4.4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E 质疑与投诉

19.1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9.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9.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

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获取磋商文件的凭证；
- (8) 以上资料一式二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19.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19.5 采购人应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同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方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权利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9.6 质疑处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9.7 质疑联系事项：

质疑供应商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分别送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格式详见附件）

19.8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部分 技术参数和要求

(1) 技术要求

一、项目采购目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1	助行器	100 台
2	坐便椅	100 个
3	沐浴椅	100 个

二、产品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助行器	<p>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应符合 GB/T14728.2-2008《轮式助行架》国家标准。 2. 针对本次招标，GB/T 14728.2-2008《轮式助行架》国家标准中型号、代号、类型及其他不确定的，请按以下要求执行： 3) 主架：铝合金材质，表面采用氧化处理，美观耐用，安全可靠，管壁厚度$\geq 1.2\text{mm}$。 4) 把手：采用 PVC 材料，防滑、舒适。 5) 手动一键折叠，方便收合。 6) 整体高度多档可调，适用于不同高度人群使用。 7) 配耐用优质橡胶防滑脚垫，有弹性着地性能好，稳定性佳，表面摩擦系数高。 8) 前轮：5 寸实心脚轮。 9) 配备翻转座垫，可乘坐休息，座垫采用加厚海绵人造革，使用方便易打理，舒适。 10) 助行器所有部件无毛刺，锐边和损坏衣服或引起用户不适的凸起物。 11) 适用体重：$\geq 100\text{Kg}$。 12) 产品要有国家技术质量检测部门的检测报告和注册证书（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盖有厂家公章的复印件）。 13) 配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单。 	100 台

		12) 开标时提供成品样品, 供应商按不低于《项目技术要求》参数提供, 未能提供的、或者提供的样品参数不符合的, 按无效响应。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存供验收时核对。	
2	坐便椅	<p>技术要求:</p> <p>1. 产品应符合 GB/T 24434-2009《座便椅(凳)》国家标准。</p> <p>2. 针对本次招标, GB/T 24434-2009《座便椅(凳)》国家标准中型号、代号、类型及其他不确定的, 请按以下要求执行:</p> <p>1) 主架: 铝合金材质, 表面采用氧化处理, 美观耐用, 安全可靠, 管壁厚度$\geq 1.2\text{mm}$。</p> <p>2) 座板/扶手: 采用 PU 软质座板, 环保, 座感舒适, 防菌, 易清洁, 保护健康。扶手接触面大, 前端带弧度, 触感自然舒适。</p> <p>3) 四脚: 配有伸缩管, 整体高度多档可调, 适用于不同高度人群使用; 四脚都套有耐磨防滑脚垫。</p> <p>4) 厕板: 采用 PVC 材料, 具有防水、容易清洁功能。</p> <p>5) 厕桶: 容量大, 采用超大深度设计防溅出效果好, 拆装方便, 易清洁。</p> <p>6) 桶托与厕桶配合顺畅, 方便用户灵活安装和抽出, 操作方便。</p> <p>7) 适用体重: $\geq 100\text{Kg}$。</p> <p>8) 产品要有国家技术质量检测部门的检测报告和注册证书(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盖有厂家公章的复印件)。</p> <p>9) 配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单。</p> <p>10) 开标时提供成品样品, 供应商按不低于《项目技术要求》参数提供, 未能提供的、或者提供的样品参数不符合的, 按无效响应。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存供验收时核对。</p>	100个
3	沐浴椅	<p>技术要求:</p> <p>1. 产品应符合 GB/T 24434-2009《座便椅(凳)》国家标准。</p>	100个

	<p>2. 针对本次招标，GB/T 24434-2009《座便椅（凳）》国家标准中型号、代号、类型及其他不确定的，请按以下要求执行：</p> <p>1) 主架：铝合金材质，表面采用氧化处理，美观耐用，安全可靠，管壁厚度$\geq 1.2\text{mm}$。</p> <p>2) 管脚：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材料，管壁厚度$\geq 1.2\text{mm}$；表面采用氧化处理；高度可调，带多档位高度调节孔。</p> <p>3) 座板两边有扶手设计：使用起来更安全，配 PVC 浸塑防滑扶手垫。</p> <p>4) 座板和背板均为高强度 HD-PE 板，座板有漏水孔，易清洁，防菌，舒适耐用。</p> <p>5) 四脚都套有特制喇叭型耐磨防滑胶脚。</p> <p>6) 适用体重：$\geq 100\text{Kg}$。</p> <p>7) 产品要有国家技术质量检测部门的检测报告和注册证书（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盖有厂家公章的复印件）。</p> <p>8) 配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单。</p> <p>9) 开标时提供成品样品，供应商按不低于《项目技术要求》参数提供，未能提供的、或者提供的样品参数不符合的，按无效响应。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存供验收时核对。</p>	
--	--	--

(2) 商务要求

a、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参数确认函，如所投产品功能不能满足其投标文件技术指标，则视为虚假响应，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给予惩罚，并取消中标人资格，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b、供货要求：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供货。

c、售后及质保：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承诺；质保期 1 年，若某项产品国家有明确规定高于 1 年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d、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作为预付款；供货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无误后，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 100%。

第四部分 磋商、评标、定标

一、磋商

1.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1.2 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www.jzggzy.cn/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供应商无需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开标结束后，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主体登录，在线参加答疑澄清、二轮报价或最后报价等。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性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

供应商应在磋商会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QQ:4008503300。

1.3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磋商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1.4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单位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1.5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供应商无需到达磋商会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文件、澄清、答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磋商资格：

（1）未按规定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响应性文件（加密版）的；

（2）磋商会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导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焦作市）”（<http://www.jzggzy.cn/>）-“焦

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1.7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磋商会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会现场提出（语音异议、文字异议），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8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项目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其他无法保证磋商会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二、评标

（一）磋商小组组成

1、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竞争性磋商小组构成：由 3 人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专家 1 名、经济专家 1 名（经济、技术类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二）磋商依据和原则

1、评审依据

- （1）相关法律法规；
- （2）磋商文件和有关补充（答疑）文件。
- （3）磋商响应性文件。

2、成交原则

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三）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审查

1.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

1.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响应内容等)；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2、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磋商方是否对磋商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是指磋商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方的权利和磋商方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磋商的磋商方的公平竞争地位。

3、磋商小组判断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参加磋商时磋商响应性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4、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磋商方，磋商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

(四) 1. 磋商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标处理：

1.1 .响应性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1.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1.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 1.7 .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 1.8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 2.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 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2.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 2.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五)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4. 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六) 磋商程序

- (1) 公布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2) 供应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 (3) 批量导入文件；
- (4) 代理机构将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磋商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无异议确认；
- (6) 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按具体现场系统情况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7) 开标结束；
- (8) 磋商小组对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二轮或最后报价邀请；
- (9)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二轮或最后报价。

四、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评分办法前附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一、资格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信誉要求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二、符合 性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供货、服务期限	45 日历天
	质保期	1 年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文件的其他响应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评标标准和办法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具体评审项目和分值如下：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百分制）。

2、评分方法与评审原则

2.1、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细则所列评分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分。计分过程及结果均按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2.2、评标委员会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对供应商商务、技术、服务及报价情况分别评分，综合评分得分公式：综合得分=报价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

综合部分得分：

2.3、供应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数平均值。

2.4、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技术及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5、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为废标处理，其报价不作为评分依据。

3、评分标准及办法：

标段三		
评审内容		
一、综合部分（20分）	1. 类似业绩（8分）	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1 月份以来的业绩证明材料，包含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2. 售后服务（12分）	<p>①根据投标文件中附有的售后服务方案，有无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队伍是否健全，有无专业技师跟随售后服务进行打分。（5分）</p> <p>A、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服务队伍健全，并有 1 名以上辅助类技术工程师证（肢体方向）得 5 分；</p> <p>B、有服务队伍，有一般技术人员得 2 分；</p> <p>C、无服务队伍得 0 分。</p> <p>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肢体方向辅助技术工程师证原件扫描件。</p> <p>②服务响应时间、响应方式（7分）；是否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承诺；质保承诺；维修、维护、升级服务体系、技术支持；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后维护保养收费及其它优惠条件和承诺等）根据响应性文件进行打分，优秀得 7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1 分。</p>

二、技术部分 (45分)	技术参数部分 10分	产品技术参数满足磋商文件得基准分 10 分，不满足招标参数每一项减 1 分，未提供国家技术质量检测部门的检测报告和注册证书（开标时提供盖有厂家公章的复印件）的每项产品扣 1 分，扣完为止。
	样品评比： 主体结构 25分	主架参数（12分） ：主架为铝合金材质，检测主架管径与管壁参数，按照厚度综合进行排名，第一名得 12 分，第二名得 10 分，以此类推（厚度综合排名指管径厚度排名和管壁厚度排名综合平均排名，厚度一样并列排名） 主架表面处理（8分） ：总分 8 分，要求光亮、细致、全覆盖，优秀得 8 分，良好得 5 分，一般得 3 分； 焊接工艺（5分） ：要求焊接牢固，无裂纹、气孔、弧坑和焊瘤，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2 分。
	样品评比： 设计 5分	要求：设计合理、新颖，便于折叠与展开，座位宽度 48cm，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
	样品评比： 整体工艺 5分	要求：各部件无毛刺，部件结合、连接紧凑、牢固、灵活。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
三、投标报价 (35分)	投 标 报 价 (35分)	各供应商的报价必须是完全满足磋商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5$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一位。

四、成交

（一）成交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次采购的磋商办法，授权磋商小组按照符合采购需求且综合得分高低排序的原则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单位。

（二）成交通知

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单位后，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结果公告，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发布《成交通知书》

(三) 签订合同

1、成交方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尽快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在规定的时间内不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单位，视为其自动放弃，并追究其有关违约责任。采购人应按约定时间与成交供应商单位签订合同。

2、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性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五、相关注意事项

(一) 磋商及询标时，磋商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磋商方自行承担。

(二) 各磋商方应保证：磋商响应性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磋商方自行承担。

(三) 磋商、评标期间，磋商方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四)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供应商单位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五) 评委会不向落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其磋商响应性文件。

(六) 磋商方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磋商，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磋商方恶意攻击。

(七) 磋商方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八)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 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性文件格式

焦作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辅助器具适配项目 (三标段) (三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号

采购编号： 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1:

磋 商 函

致: 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我方针对该项目的磋商报价为: _____(大写)_____元人民币。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代表磋商投标单位_____ (磋商投标单位名称),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全套磋商文件,包括:

- 1、磋商函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磋商文件;
- 2、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保证按要求的供货、服务期限_____日历天内完成。
-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磋商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投标单位: _____(全称、盖章)

磋商投标单位代表: _____(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第____次报价)

磋商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
磋商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货、服务期限	
质保期	
响应范围	
服务承诺	

注: 1、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投标供应商单位在二轮报价时需以附件形式上传报价明细表。

2、系统内填写本表(开标一览表)时,以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对应填写。

3、第一次仅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价以最后轮次报价(最终报价)为准。

4、第____轮报价一览表中对应填写报价表轮次,如“第__次报价”

5、供应商应当对竞争性磋商的每轮次报价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进行签章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上传给竞争性磋商小组,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最后报价,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6、大写参考字样: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万仟佰拾,元角分

磋商投标单位(盖章)

报价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焦作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委托期限：60 日历天

代理人姓名（签字）：

职务：

身份证编号（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配置信息	单位	数量	总计 (元)
合计 (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供应商资格文件

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其他相关材料

附件 8

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编号为_____ 采购编号为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_____的采购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 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3、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对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项目
编号:_____) 投标行为做出承诺, 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

我单位承诺:

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确定成交人的投标有效期内, 我单位不得要求退出竞标或者修改投标文件且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负责, 受其约束。

2、若我单位中标, 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及时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认真履约。

3、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成交或未按规定期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愿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费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计算), 并愿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给予通报的处罚。

4、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²；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本项目的物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 13: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就_____项目相关事宜，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乙双方应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其他承诺内容作为本合同的基础。

二、设备名称、型号、数量、价格

三、供货时间及地点、标准与规范

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内，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所有产品安装调试。

标准与规范：产品的质量标准、安装要求均应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四、项目验收

由采购人、服务对象和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其他承诺内容组织实施验收。

五、付款方式及质保期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作为预付款；供货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无误后，支付到合同总价款的 100%。

2. 质保期：___年质保期。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拒付货款的，视为违约。

2、乙方未按规定时间完成全部供货的，视为违约。

3、乙方所交付的产品部分或全部质量不符合招标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有权要求乙方无偿退换，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因此延误时间并造成项目损失的，视为乙方违约。同时甲方可要求乙方自违约之日起，每逾一日向甲方赔偿合同总金额的 1%，逾期超过 30 天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本合同的履行。

七、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后协商解决：

1、因发生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的认定以相关法律规定为依据。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传真、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本合同基础上达成新的实施协议。

3、乙方应对企业重组、破产或其他形式的企业性质变更及消亡，在即将发生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提出终止合同的要求。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及依法定程序受偿。

4、对不可遇见的技术风险认定以双方共同组织专家认定的方式确定。因技术风险而导致合同履行受阻，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采取变更项目需求或终止合同的方式解决。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双方已经获得的任何形式的权益。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九、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如七日内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到有关部门申请仲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视为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